凡拟报考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的江西考生,须按时参加江 西公安厅组织的公安体检、面试、体能测试、政治考察等加 试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招生院校及录取批次

公安院校公安类专业招生分别安排在提前批本科、国家 专项本科录取。其中,提前批本科统招专业志愿在提前批本 科"非军事院校"栏填报;国家专项志愿在国家专项本科"需 政审面试的高校"栏填报。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执行第一批本 科录取控制线。

二、报考条件

报考公安院校公安专业的考生,应当符合普通高等学校 招生的相关规定且具有江西省户籍,同时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 (一)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三)忠于祖国、忠于人民,作风正派,具有良好的品行;
 - (四)具有较强的组织纪律性和法制观念;

- (五)热爱公安事业,志愿从事公安工作;
- (六)高中毕业;
- (七)年龄为十六周岁以上、二十二周岁以下(1996年9月1日至2002年8月31日期间出生),未婚;
- (八)思想政治素质好,符合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政治条件;
- (九)身体、心理健康,符合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体检标准。

三、面试、体检、体能测评

公安院校招生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评工作,由江西省公安厅政治部统一组织实施。

(一)时间及地点

1. 报考中国人民公安大学高考成绩达到相应层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考生,请于 6 月 26 日、27 日 8:00-18:00 参加面试、体检(不需空腹),面试、体检初审不合格者不具备参加体能测评的资格,面试、体检初审合格者在身体状况许可的情况下,于 6 月 28 日自愿参加体能测评。面试、体检、体能测评地点安排在南昌市人民警察学校(南昌市武功山大道 177 号),相关事宜联系电话:0791—87288057。

2. 参加面试、体检、体测的考生需携带身份证、户口本、 高考准考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生体格检查表》(复印 件)和高考成绩单,近期一寸免冠照片 6 张,着(带)运动 服装、运动鞋。

(二)项目及标准

- 1. 面试的项目及标准。面试主要从报考动机、言语表达、 身体协调性等方面辨识考生是否适合从事公安工作。
- 2. 体检的项目和标准。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的有 关规定执行。同时,在对考生承诺的患病经历和有关情况、 省级招生委员会办公室提供的考生高考招生体检表相关内 容进行审核的基础上,组织对身高、体重、视力、色觉和嗅 觉等重点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并综合作出体检结论。具体标 准为:

身高: 男性 1.70 米及以上, 女性 1.60 米及以上;

体重: 男性体重指数(单位: 千克/平方米)在17.3至 27.3之间,女性在17.1至25.7之间;

视力: 左右两侧单眼裸眼视力 4.8 及以上;

色觉: 无色盲、色弱;

嗅觉: 嗅觉功能不迟钝;

五官:五官端正,头面颈部无明显特征和缺陷(如唇裂、 对眼、斜眼、斜颈及各种疤麻等);

外观: 无鸡胸、无腋臭,无严重静脉曲张, 无明显八字步、罗圈腿, 无重度平跖足(平脚板), 无文身、少白头、驼背, 无各种残疾。

3. 体测的项目及标准。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 (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4个项目中有3个及以 上达标的,体能测评结论为合格。具体标准如下:

| 项目名称 | 受测次 | 合格标准 | |
|----------|-----|-----------------|--------|
| | 数 | 男性 | 女性 |
| 50 米跑 | 1 | ≤9.2秒 | ≤10.4秒 |
| 立定跳远 | 3 | ≥2.05 米 | ≥1.5米 |
| 1000 米跑 | | ≤4分35 | ≤4分36 |
| (男) | 1 | * 4 分 33 秒 | 秒 |
| 800米跑(女) | | 19 | 12 |
| 引体向上 | | | |
| (男) | 1 | ≥9次/分 | ≥25次/分 |
| 仰卧起坐 | 1 | 钟 | 钟 |
| (女) | | | |

(三)其他

公安院校招生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评工作结束后,江西省公安厅政治部在省教育考试院规定的时间内,将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评合格考生名单报送省教育考试院进行投档。凡志愿报考公安院校的考生须按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评,并按规定网上填报相关院校志愿。凡填报公安院校志愿而未参加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评者,或经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评合格而未正式填报志愿者,均不予录取。

四、政治考察

各地要高度重视招生政治考察工作,严格把关。报考公安院校考生的政治考察工作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的有关规定执行(政治考察表见附件3)。各县级公安机关政工部门偕同考生户籍所在地派出所,通过网上核查、档案审查、走访调查等方式开展政治考察,在规定时间内研究提出政治考察意见。对公安院校考生的政治考察,原则上应于招生面试、体检、体测工作开始前完成,不得拖延。

入围定向招录培养特殊公安专业的考生,在投档前进行 政治考察,政治考察由省公务员局会同省公安厅政治部按照 公务员录用考察和公安院校招生政治考察有关规定执行。 公安院校招生和定向招录相关政策规定、标准和政治考察表可登陆江西省公安厅网站的"公示公告"栏目下载。

附件及详情请参照江西教育考试院(www.jxeea.cn)发布的《关于2018年公安院校招生面试体能测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2018年6月20日